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8)

澄清公告

本公告乃由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以反駁及／或澄清來自 Emerson Analytics Co. Ltd. 的負面報告（「負面報告」）中的不利指控，及駁斥破壞本公司股東（「股東」）對其業務及財務狀況的信心之企圖。

負面報告指控，本公司與山東魏橋創業集團有限公司（「魏橋創業」）的現金流造成對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完整性的巨大質疑並且魏橋創業一直在搶奪本公司之現金。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負面報告中的指控極具誤導性、失實及毫無根據。本公司謹此澄清/反駁，關於本公司與魏橋創業的現金流的相關披露已經在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作出恰當披露，本公司亦會就本公司與魏橋創業的過往資金交易（「過往資金交易」）在本公司的特別股東大會上尋求本公司獨立股東的追認和批准。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正在準備關於過往資金交易的相關公告及通函。

董事確認，據其深知、全悉及確信，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重大資料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任何規定須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垂注，且其不知悉有任何其它內幕消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須予以披露。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張敬雷

中國山東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紅霞女士、趙素文女士、張艷紅女士及張敬雷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士平先生及趙素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乃信先生、陳樹文先生及陳永祐先生。

\* 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在香港以「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之英文名稱及本公司中文名稱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